

國立政治大學 函(稿)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87749

承 辦 人：黃彥琳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2903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07003638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交通部運輸研究所來函、申請作業須知、契約草案、評選作業須知、申請表、學校基本資料暨自評表、基本資料表、工作計畫書、補助經費編列原則、補助案件請款說明表、經費收支報告表、結算驗收證明書、諮詢紀錄簿

主旨：檢送「交通部補助學界成立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」計畫(108-109年)申請作業須知、契約草案及評選作業須知等相關附件各1份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運輸研究所107年11月15日運管字第107080042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大專院校運用豐沛之基礎研發設施及研究資源，與已累積之基礎研發能量及既有之設施，並配合交通部相關政策之推動，交通部於104-107年配合匡列協助經費，責成交通部運輸研究所辦理「交通部補助學界成立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計畫」計畫(106-107年)，以藉由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推動地方運輸產業人才培訓，強化學界與產業、政府部門的研發合作，促成在地公共運輸之永續發展。
- 三、為廣續前期計畫之辦理成果，並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106-109年「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」之執行，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報奉交通部核定「交通部補助學界成立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」計畫(108-109年)，俾利

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合作，共同推動並執行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。

四、旨揭申請作業須知、契約草案及評選作業須知等資訊，亦已同步於交通

部運輸研究所網站公告，網址：www.iot.gov.tw。

五、有意申請者請至遲於107年11月22日(四)中午12時前通知研發處，並於

107年11月26日(一)中午12時前，依申請作業須知第陸點之規定，將相關資料和表件送至研發處。如對計畫申請有疑問，請洽交通部運輸研究

所運輸經營管理組黃立欽研究員，(02)2349-6837。

六、隨文檢附相關附件及交通部運輸研究所來函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所、系、中心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郭○○○

裝

訂

線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